

证券代码：831750

证券简称：华明泰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8日
- 会议召开地点：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会展东路12号投资大厦702房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9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郭向明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发展需要，为了更好地加快审计工作的进展，经综合评估，公司决定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拟聘请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具体内容详见

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津贴、薪酬管理制度》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管理，科学、客观、公正、规范地评价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业绩，建立和完善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促进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津贴、薪酬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津贴、薪酬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5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监事签名并加盖公章的《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中山华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10 月 9 日